

「阿」一下，沒什麼大不了嗎？

性別平等

資料來源／諮商暨職涯輔導組提供

大三男生大揚，長得高大帥氣、又是系籃球隊隊長，是系上的風雲人物。大一男生小袁，是系籃的新進球員，長得較為柔弱斯文。大揚常常在練球時在小袁的耳邊說：「娘泡、動起來！跑這麼慢，你是在玩女籃是不是？」小袁常常裝沒聽見地忍耐。小袁生日當天練球時，大揚邊說邊伸手拍小袁臀部，小袁覺得不舒服，鼓起勇氣把大揚的手拍掉。大揚挑釁說：「怎樣！有意見是喔？」並順手偷襲小袁下體、然後巴小袁的頭。小袁很生氣地推了大揚一下，轉身要離開。不料，大揚從小袁背後抱住他，並大聲吆喝：「大毛、小波，過來！過來！今日壽星在這喔！來玩阿魯巴，幫娘們轉大人囉！」大毛、小波聞聲而來，三人合力抬著小袁，將小袁的下體多次衝撞籃球架，小袁痛得眼眶泛淚。

球隊經理小娟跑過來出聲制止：「你們很幼稚，快停下來！小袁好像很痛！」三人才停手、把小袁摔在地上。大揚還說：「應該阿不到東西吧？裝什麼裝？會痛把你丟進福園冰鎮一下。」當日小袁因為下體紅腫破皮而就醫，隔天拿著驗傷單至諮商輔導組求助。

Q1：大揚吆喝大毛、小波，對小袁「阿魯巴」有犯法嗎？

A1：玩「阿魯巴」可能觸法。「阿魯巴」是多人圍攻一人的遊戲，若基於滿足性慾，構成刑法第224條強制猥褻罪、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條第3款的性侵害。即使非基於滿足性慾，也構成刑法第277條普通傷害罪；若影響被害人生育能力，構成刑法第278條重傷罪。又「阿魯巴」屬違反被害人意願且具性意味，縱然行為人辯稱並無騷擾意圖，因性騷擾的認定以被害人為主，著重被害人所受影響，不論行為人有無意圖，故「阿魯巴」構成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條第4款第1目的性騷擾。

Q2：「阿」一下，真的沒什麼大不了的嗎？

A2：「阿魯巴」以及大揚罵小袁「娘泡」、偷襲小袁下體等行為都是性騷擾、性霸凌的行為、而且犯法。或許大揚會說：「就男生之間玩玩而已嘛，沒有惡意！」但是，會這樣說的、通常不是「被阿」的人。請大家想一想，如果可以選擇，你願不願意是那個被包圍，無力反抗的人呢？如果你不願意，也沒有人願意。那這樣的遊戲算不算違反他人的意願？這些具有性意味的暴力遊戲，被玩的人通常是「弱者」，是「強

欺弱」、「多欺少」的校園暴力。騷擾或霸凌通常都來自於看似「沒什麼大不了」的不適切的言語或行為。勿以惡小而為之，不尊重他人的言行不但不成熟、而且還可能觸法。

Q3：事前預防勝於事後補救，如何防止類似的事件發生呢？

A3：如果有可能被傷害的疑慮，除了提高警覺以外，也請善用同儕支持和學校資源來保護自己。請記得，你不需要獨自面對。在事態演變成傷害之前，也可以到諮商輔導組討論應變之道。如遇上述事件時，除通報110或119外，亦應即時通知本校校安中心（專線電話：26222173校內分機：2256），或向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申訴（電話：(02) 2621-5656 轉3056，信箱： help885@mail.tku.edu.tw）。若發生輕微傷病事件時，也請聯繫衛生保健組協助診療（校內分機：2373或2257）。

2018/12/17